

山东淄博临淄区全面整治七大类异味产生源

异味远遁去 清新扑鼻来

◆本报记者周雁凌 董善义
见习记者王文硕 通讯员王文忠

“以前化工味浓的时候,家家都不敢开窗。现在好啦,异味没有了,呼吸清新了,随时都能打开窗户通风了。”在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朱台镇新立村,村民边莉莉对记者说。

边莉莉所说的化工味,来自村东侧相距仅数百米的山东广恒化工有限公司。多年来,公司积极开展环境治理,确保达标排放,但生产管线跑冒滴漏导致异味污染的顽疾一直未有效解决,对周边百姓的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为根除异味污染,今年我们专门聘请了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引入LDAR(泄漏检测与修复)技术,对全厂生产管线6000余个密封点开展地毯式检查,共发现了近百个泄漏点,目前已全部完成修复。”公司安环部部长赵有兵向记者介绍。

淄博市环保局临淄分局局长田钢昌告诉记者:“为有效遏制各类生产异味扰民,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提高群众满意度,区委、区政府作出了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空气异味综合整治专项行动的决定。力争通过综合整治,使各类异味投诉进一步下降,全区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

对照整治清单 实行挂图作战

近年来,各地空气异味扰民问题频发,异味污染成为影响环境质量、群众幸福指数和政府形象的重要因素。由于其看不见、摸不着,调查取证难,成为长期困扰各地党委政府的顽疾。

今年8月5日,淄博市委、市政府作出了向空气异味宣战、改善环境质量的决策部署,全面启动空气异味综合整治工作。临淄区委、区政府迅速响应,在去年已连续开展两次城乡环境异味整治百日会战的基础上,启动空气异味综合整治专项行动,攻坚治理七大领域异味污染。

8月13日,临淄区政府印发了《关于开展空气异味综合整治专项行动的通告》、《临淄区空气异味综合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等系列文件,明确了本次异味综合整治行动的目标、范围、实施步骤、责任分工、工作要求等内容。

为确保空气异味综合整治工作有序开展,临淄区成立了由分管区长任总指挥的空气异味综合整治专项行动指挥部,并从环保、住建、城管等各区直

门抽调人员,组成了指挥部办公室,并成立了一个督察组、一个宣传组、7个工作推进组、一个综合执法组,明确各组工作职责,为整治工作的协调和督察提供人员保障。

临淄区明确,专项行动自8月13日开始,到2016年底结束,共分部署排查、集中整治、巩固提升3个阶段进行。

在部署排查阶段,临淄区委、区政府多次组织召开整治工作调度、推进会,全面部署异味整治工作。各镇、街道根据专项行动方案和分项方案要求,组织村居、社区对异味产生点源逐一排查,列出整治清单。各牵头部门根据清单划定了重点整治范围,明晰整治标准。

9月1日~12月31日,是专项行动集中整治阶段。临淄区要求各镇、街道对照整治清单,实行挂图作战、销号管理,同时对整治完成的点源加强巡查,防止反弹。各牵头部门做好组织、协调、监督管理和技术指导,全力推进整治行动。今年年底前,区指挥部办公室将对整治情况进行检查验收。

2016年1月1日,专项行动将转入巩固提升阶段。按照要求,各镇、街道和有关部门将对集中整治阶段遗留的难点问题限时办结,加大巡查力度,防止新增违法违规异味点源,同时要进一步落实责任、完善制度,建立长效机制。

为确保整治工作有规可依,临淄区制定了《空气异味综合整治专项行动标准汇编》,对七大类异味的治理标准和控制标准进行了明确,下发到相关治理企业手中。

临淄区要求,纳入整治范围的企业、单位和个人必须自行整改,按期完成整改任务。逾期未完成的,有关职能部门和镇、街道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或取缔。拒绝、阻碍国家工作人员依法执行公务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理。异味超标严重的,一律视为向大气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依托部门职能 民间资本参与

“环境保护仅靠环保部门的力量远远不够,要靠各部门齐抓共管。此次异味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各部门职责明晰,指挥部推进有力,有效发挥了部门优势,凝聚整治合力,推动环境质量取得实实在在的改善。”田钢昌对记者说。

记者了解到,临淄区空气异味综合

整治涵盖七大领域,包括集中整治化工企业排放异味、畜禽养殖异味整治、废品收购点焚烧异味整治、下水道异味整治、汽车维修点异味整治、餐饮业油烟异味整治、加油站油气异味整治。

行动开展以来,各牵头部门积极落实自身职责,依托部门职能优势,全面发力推进异味整治。

截至10月底,临淄区畜牧兽医局牵头畜禽养殖异味整治,利用中央财政资金抓好粪污治理技术推广,积极培训示范场户,目前已完成69家养殖场(户)的异味治理。

临淄区城管执法局牵头废品收购站(点)焚烧异味整治,成立了专项督导组,强化管理巡查,全区38处城市排水异味点源已有29处完成治理,41座垃圾中转站及28座公共厕所均完成治理。

临淄区住建局牵头城市排水异味整治,强化工作巡查和督导,全区137处废品收购点已有101处完成治理。

临淄区交通运输局牵头汽车维修点异味整治,先后设立4个示范点,召集49家维修企业观摩自查、整改提升。全区56处汽车维修异味点源已有18处完成治理。

临淄区城管执法局牵头露天烧烤异味整治,对133家露天烧烤业户进行了1个月的集中整治,取缔了所有露天烧烤。临淄区食药监局牵头开展餐饮业油烟异味整治,对拒不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餐饮单位,依法移交予以查处。

临淄区经信局牵头加油站油气异味整治,督促实施油气回收3级治理改造,全区80座加油站已有11座完成治理。

在专项整治行动中,临淄区各牵头部门积极探索污染治理新路子,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异味整治。山东瓦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蚯蚓养殖就是一个例子。“蚯蚓养殖看上去跟异味治理没关系,其实关联紧密。我们公司养殖的700吨蚯蚓,每年可消耗30万吨秸秆或畜禽粪便,既可减少秸秆焚烧隐患,又能及时清理养殖场(户)的畜禽粪便,减少异味污染,实现经济和环保效益的双赢。”瓦力公司总经理刘芳对记者说。

实施精准治理 开展信息化管理

作为全国重要的石油化工基地,临淄区化工企业众多,布局散乱,化工异味污染问题十分突出。为此,临淄区将工业企业异味治理作为此次空气异味

综合整治的重中之重。

为有效解决化工企业生产管线气体跑冒滴漏造成的无组织排放异味污染问题,临淄区环保局主动作为,通过中国环境科学院引进了LDAR技术,对区内化工企业实施精准治理。

为确保技术的可行性,临淄区环保局首先选择1家企业进行试点,在试点成功、取得良好效果的基础上,召开了全区化工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工作会议,计划用3年时间对全区化工、印染、喷涂等VOCs重点排放行业进行全面治理,今年将完成首批44家化工企业的异味污染治理。

目前,临淄区已引进了北京首创博桑、上海汉治环境等9家LDAR检测公司,对首批包括中石化齐鲁分公司在内的44家重点企业开展泄漏检测工作,共确定检测点位74.69万个。目前,全区已有14家化工企业完成检测,17家正在检测。此外,有12家未列入首批44家治理名单的化工企业也主动开展了此项工作,目前已有3家完成检测。

在广恒化工有限公司,记者见到了这种LDAR技术检测设备。第三方检测机构南京太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魏超超一边对精馏釜管道连接处的密封点进行检测,一边向记者说道:“这套可燃气体检测仪可即时检测阀门管道等位置的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根据数值大小确定是否属于异味泄漏情况,在异味泄漏的点位上,我们会挂上标注有详细检测信息的红牌,告知企业进行维修。”

记者了解到,很多化工企业具备一定的检测能力,但不够专业,检测数值不够准确,一些区域明明闻着有味道,却确定不了究竟是哪一个接口的问题。“现在和第三方检测公司合作,通过体检式的全面检测,找出了近百个泄漏点位,修复后,果然闻不到味了。虽然开展这种检测每年要花费十几万元,但这笔钱花得值。”赵有兵对记者说。

同时,临淄区环保局还同步建成了VOCs综合监管平台,对企业检测数据和修复情况进行信息化管理。

截至目前,临淄区环保局已累计督导检查工业企业400余家(次),处罚两家异味污染严重的企业,累计办理投诉310件,处理率、办结率、满意率均达到98%以上。全区212处工业异味点源中,已有58处整治完成,其余正在整治中。下一步,临淄区将按照计划,分期分批完成所有化工企业的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确保异味整治工作再上新台阶。



山东省环保厅日前在龙口市开展了2015年全省环境应急演练暨监察监测技术比武活动,全面锻炼各市环境应急、监测、监察队伍。图为省环保厅厅长张波(右一)看望日照市参赛队伍。 王文硕摄

拒批、缓批重污染投资项目245个 潍坊倒逼企业转型升级

本报讯 潍坊市为加快推动转方式、调结构,促进工业企业绿色发展、转型升级,在不断加大环境保护力度的同时,持续强化环保倒逼机制,最大限度释放环保红利,腾出更多发展空间,破解经济发展困局。

潍坊市从产业政策、规划符合性、选址布局、总量减排、燃煤控制、污染程度、清洁生产等方面限定准入条件,严控钢铁、冶炼、水泥等高耗能、高污染项目落地。出台促进化工产业健康发展的意见,鼓励新上科技含量高、发展潜力大、带动作用强的新兴产业项目。自实施“三六六”环保行动以来,全市先后拒批或暂缓审批化工类等重污染投资项目245个,对辖区内14个区域涉气项目实行限批。

为严格控制总量,潍坊市将新增污染物总量作为环评审批的重要前置条件,对没有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项目一律不批,倒逼企业调整能源结构,倒逼企业加强治污设施建设,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按照山东省相关地方标准要求,潍坊市逐步加严污染物排放标准,倒逼企业加强治污设施建设,提高生产工艺和治污水平。目前已完成重点企业脱硫、脱硝、除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工程475项,完成投资近44亿元。

在强化执法手段上,潍坊市充分发挥污染源在线监测监控作用。建立在线数据超标市县联动查处制度,实施高压监管,铁腕执法,超标即应急,超标即处罚。深入开展环保专项行动,对屡查屡犯、情节恶劣的进行曝光,形成依法打击违法排污行为的强大震慑力。

付生 孙鹏

威海年底前淘汰全部黄标车

明年起相应的补贴政策不再实施

本报讯 为加快黄标车淘汰步伐,威海市日前召开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推进会,安排部署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确保年底前淘汰全部黄标车。从明年1月1日起,全市将全面禁行黄标车。

根据国务院颁布实施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及山东省治理淘汰黄标车工作计划,威海市强力开展黄标车提前淘汰工作,鼓励“黄改绿”。截至目前,已累计淘汰黄标车5862辆,到今年年底,现存的11425辆黄标车也将全部淘汰。

目前,威海市黄标车淘汰工作已进入最后阶段。全市在扩大禁限行

区域的基础上,通过交管指挥平台将所有黄标车录入系统,利用电子卡口层层设置电子围栏,实行24小时动态监管,压缩黄标车行驶空间。在黄标车提前淘汰联合办理窗口增设“黄改绿”服务窗口,按照流程办理补贴资金申报、申领等手续。

在提前淘汰黄标车补贴政策方面,威海市根据《山东省治理淘汰黄标车工作方案》要求,对今年12月31日前按要求提前淘汰的黄标车及“黄改绿”车辆,根据不同车型及登记年限给予一定程度的补贴,自明年1月1日起,相应的补贴政策将不再实施。

李润

启动约谈限期拆除

乐陵取缔81家土小企业

本报讯 乐陵市日前对辖区内“土小”企业进行拉网式排查,依据排查情况制定了地理位置示意图,列举相关信息,实行挂图作战。

乐陵市通过媒体发出了《乐陵市环保局关于开展“土小”企业专项整治活动的公告》,责令“土小”企业经营者按照拆除设备、清除原料、恢复原貌的拆除,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自行拆除生产设备,修整被污染的地块,恢复地貌。

对未按要求限期取缔的“土小”企业或未能拆除国家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设备的,乐陵市将组织相关部门采取集中行动,进行关停取缔。对

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

针对摸清状况的“土小”企业,乐陵市实施现场检查并拍照取证,约谈企业经营者,要求企业主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完成设备拆除,实行人性化化管理。

对于约谈后仍违法生产的“土小”企业,乐陵市下达《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并根据新《环境保护法》有关规定,将违法案件移送公安机关。截至目前,已移送案件5起,行政拘留3人,排查期间发现的81家“土小”企业现已全部取缔。

桑志朋

济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前三季度蓝天白云天数同比增加41天

本报讯 山东省环保厅日前公布了全省大气环境质量前三季度17城市排名,其中,济宁市蓝天白云、繁星闪烁天数为154天,同比增加41天。

济宁市蓝天白云、繁星闪烁增加天数位居全省第一,获得省级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资金985万元,空气质量已连续15个月持续快速改善。

今年以来,济宁市政府高度重视大气污染防治,将其纳入重点民生事项。按照市委书记马平昌提出的以最高的标准、最严的问责、最硬的手段打好大气污染防治主动战、攻坚战、持久战的要求,启动实施大气污染防治十大行动,力争大气环境质量改善再上新台阶。

十大行动包括工业达标提升行动、扬尘污染治理行动、机动车污染治理行

动、退城进园及落后产能淘汰行动、清洁生产促进行动、集中供热推进行动、成品油和煤质保障行动、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行动、绿色生态保护屏障建设行动、全民参与环保文化建设行动。

通过多管齐下,综合施策,济宁市环境空气质量不断改善。今年1月~9月,SO₂、NO₂、PM₁₀、PM_{2.5}4项空气质量考核指标较去年同期分别改善了19.4%、7.1%、14.1%、21.1%。

为巩固扩大前三季度空气质量改善成果,济宁市全面开展联防联控,通过突破十大行动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确保第四季度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实现全年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改善、各项污染物浓度改善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的目标。

董善义 高广勇



山东省平原县50辆新能源公交车日前上线运行,这种纯电动公交车具备经济环保舒适、续航能力更强、运行成本低廉、保养费用节省等优点,有利于节约能源,减轻空气污染。

房德进摄

山东传真

槐荫规范危险废物管理

本报讯 为加强对全区危险废物的规范化管理,济南市槐荫区环保局不断加大对本区危险废物的排查力度,确保环境安全。

槐荫区环保局对危废产生单位的贮存场所、应急预案和制度建设逐一进行现场检查,严厉查处非法收集、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的违法行为。采取企业自查与督察组现场督察相结合的方式组织排查,对排查出的问题明确整改要求和时限。

槐荫区环保局积极组织危险废物单位集中培训,宣传环境法律法规,为危险废物产生单位提供政策指导及技术咨询等服务,在监管中不断增强企业环保意识。 刘向红

山亭严控扬尘污染

本报讯 为有效防治初冬气候干燥引起的扬尘污染,枣庄市山亭区环保局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加大扬尘污染防治力度,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山亭区环保、城管等多部门联合,对城区的建筑施工场地、拆迁场地、堆场等进行调查摸底,建立动态管理台账,实行明查与暗访、全面检查与重点抽查、媒体曝光与社会监督相结合的方式,督促建设单位按照环评批复意见逐项落实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山亭区对各类施工工地进行挂牌管理考核,加强定期巡查、复查,对存在问题的工地责令其立即整改,并跟踪整改成效,确保扬尘污染防治到位。 彭蔚蔚

广饶完善环境自动监测体系

本报讯 为有效解决织女河水质手动监测采样频率低、数据获取周期长等问题,东营市广饶县环保局日前在织女河—淄河人工湿地出口新建了水质自动监测系统,目前已投入试运行。

织女河—淄河人工湿地工程于2012年7月建成投用,日处理量达到6万吨,通过逐级净化将出水COD浓度稳定在40毫克/升以下,氨氮稳定在两毫克/升以下。

新建的监测系统每4小时自动抽取湿地水样一次,常年不间断,监测项目包括水温、pH值、溶解氧和氨氮等指标。监测数据通过无线系统传输到环境监测监控管理平台,为环境管理提供数据支撑。 宋朝霞

东平模拟演练提升应急水平

本报讯 为进一步检验和提升环保系统工作人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泰安市东平县环保局日前组织开展了夜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东平县环保局在接到突发环境事故举报后,迅速启动应急处置预案,县环保局有关科室及县环境监测大队、环境监测站相关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展开排查,果断采取处置措施。

此次演练在参加人员毫不知情的情况下进行,旨在积累实战经验,增强各级值班人员在岗时的警觉性,加快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反应速度。整个演练过程反应及时,达到了提高协调配合能力和应急响应处置能力的目的。 程广兴

设立工作联络室,会商案情

郓城公安环保联动执法

本报讯 郓城县日前举行环保、公安联动执法启动仪式,通过加密会商频次、联动执法,进一步加强两部门间的协作配合,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同日,县公安局驻县环保局工作联络室正式挂牌。

近年来,随着郓城县打击非法窝点遏制污染转移专项行动的深入开展,县域环境质量得到明显改善。但由于全县产业结构低、小、散现象较为突出,在利益驱动下,各类环境违法行为仍时有发生。

为此,郓城县环保、公安两部门专门建立了工作联络室,明确相关组成人员,设立办公室负责环境行政处罚及环

境犯罪案件分析、会商工作的统一联络。公安部门不断加强与环保部门的执法联动,形成打击环境违法犯罪的强劲合力。环保部门不断强化与其他相关部门的衔接配合,对同一违法主体的各种违法行为依法追究,防止工作衔接及配合出现疏漏,绝不让违法犯罪分子有机可乘。

郓城县环境执法联动协作机制的建立,有利于深化环保、公安部门合作,强化环境执法权威,增强环境执法刚性。下一步,两部门还将建立完善联席会议、案件会商、执法联动、案件移送等相关制度,为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张友敏